

县级政府计量行政部门意见：

指定 四川经准检验检测集团 （检定机构地
址：广安市广安区会展街5号，电话：0826-2338598）
对上述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并不得收取检定费。请申请人到该机
构办理检定手续，以后按照该机构根据检定规程所确定的检定周期
按时申请备案检定。

（印 章）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